

附件 3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

项目名称：高原条件兵一次性奖励金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丰顺县退役军人事务局

填报人姓名：罗旋君

联系电话：0753-6888282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1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高原条件兵一次性奖励金：2023 年预算 0 万元，实际支出 30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 梅州军分区关于落实高原条件兵优待措施的通知（梅市府[2018]15 号）的文件精神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细化落实高原条件兵的优惠措施，切实维护好高原条件兵合法权益，及时帮助解决高原条件兵及其家属的后顾之忧，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戍边卫国、以苦为荣的思想。

二、绩效自评结论

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 梅州军分区关于落实高原条件兵优待措施的通知（梅市府[2018]15 号）的文件精神。及时足额发放高原兵一次性奖励金，细化落实高原条件兵的优惠措施，切实维护好高原条件兵合法权益，及时帮助解决高原条件兵及其家属的后顾之忧，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戍边卫国、以苦为荣的思想，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主义和谐稳定。根据《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》，此项目平均评分得分为 98 分。
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（自评得 15 分，满分 15 分）

1. 目标管理（自评得 15 分，满分 15 分）。

（1）目标设置完整性（自评得 5 分，满分 5 分）

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 梅州军分区关于落实高原条件兵优待措施的通知（梅市府[2018]15号）的文件精神。很好的完成了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，包括了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成本指标，达到了预期的效果性指标。

（2）目标设置合理性（自评得 5 分，满分 5 分）

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 梅州军分区关于落实高原条件兵优待措施的通知（梅市府[2018]15号）的文件精神。及时足额发放高原兵一次性奖励金，细化落实高原条件兵的优惠措施，切实维护好高原条件兵合法权益，及时帮助解决高原条件兵及其家属的后顾之忧，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戍边卫国、以苦为荣的思想，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主义和谐稳定。

（3）目标设置可衡量性（自评得 5 分，满分 5 分）

根据相关文件精神，按每年实际入伍的高原条件兵，按每人 50000 元的补助拨付，实行资金直接拨付到人的拨款方式，确保每一笔资金都能及时准确的到达对象手中，使每项政策都能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过程分析

1. 事项管理（自评得 23 分，满分 25 分）

（1）资金支出率（自评得 5 分，满分 5 分）

2023 年高原条件兵一次性奖励金：2023 年预算 0 万元，实际支出 30 万元。资金支出率为 0%。

（2）支出规范性（自评得 10 分，满分 12 分）

资金按资金文件规定直接拨付给高原条件兵一次性奖励金，

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，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支付皆符合有关制度规定；不存在超范围、超标准支出，虚列支出，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举措，也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。因财政 23 年未批复此笔资金预算，故自扣 2 分。

（3）监管有效性（自评得 8 分，满分 8 分）

对项目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、督促整改的，未发现有需要整改的问题，自评得 8 分。

（二）产出分析（自评得 30 分，满分 30 分）

（1）数量指标

根据相关文件精神，确定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对象都能领到相应的补助。

（2）质量指标

保障每一笔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给对象，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。

（3）时效指标

如期及时足额的拨付每一笔资金，使每一笔资金及时精确的到达每一位对象的手中。

（4）成本指标

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设立项目并根据文件要求实行的，制度完整，安排合理，每一笔资金都落实到位，不浪费任何一点成本。

（三）效益分析（自评得 30 分，满分 30 分）

及时足额发放高原兵一次性奖励金，细化落实高原条件兵的

优惠措施，切实维护好高原条件兵合法权益，对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等各方面都达到了不错的效果，使服务对象满意，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现役军人的关心和关爱，不断增强军政军民向心凝聚力、奋进团结力，解决高原条件兵及其家属的后顾之忧，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戍边卫国、以苦为荣的思想，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主义和谐稳定。

四、存在问题。

进一步加强与财政对于每一笔预算资金的沟通，做好预算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对我局每笔预算资金的重视性，提高我局财政预算资金的批复率，同时确保资金部门支出预算执行率。

五、下一步改进措施。

加强预算资金管理，对项目执行中存在的变动提前做好预案，防止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太大偏差。加强动态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